

#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普发改投〔2021〕71号

---

## 关于同意西张家宅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的函

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增加上海荣和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为西张家宅棚户区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的函》文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该项目已经我委普发改投〔2020〕39号文批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代码：31010700244245120201A3101001）。现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同意上海荣和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作为

该项目实施主体，负责项目后续建设等工作。

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8月20日

---

抄送：区建管委，区规划资源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西部集团，  
上海荣和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

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8月20日印发

---